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4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
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8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